

2024年度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

- （一）宣传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地方史志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统筹规划全区史志工作。
- （二）协调、指导镇（场）和县直单位开展党史和地方志工作，承担相关史志的检查、督促、审定、验收、出版工作。
- （三）组织撰写中共地方史稿，编纂或续修县志。
- （四）收集、整理、保存中共党史资料和地情资料，建立完善党史资料和地情资料信息库；编辑出版党史、地情资料和党史年鉴、地方综合年鉴、党史人物丛书；组织研究和宣传党史、地情资料。
- （五）收集、整理、汇编县内历代海内外专家、学者、名人的专著和个人事迹，党政主要领导人回忆录等资料；协调各部门、各社会团体开展相关文献的征集、利用和出版工作。
- （六）组织培训地方史志编纂人员。
- （七）组织地情调查研究和开发利用地方史志资源。
- （八）承办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党史股；二、方志年鉴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0.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89.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5.3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3.2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6.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8.7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3.4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77.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4.86
总计	30	292.40	总计	60	292.4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3.40	270.17	0.00	0.00	0.00	0.00	13.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9.24	178.79	0.00	0.00	0.00	0.00	10.4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83	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0.83	0.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8.41	177.96	0.00	0.00	0.00	0.00	10.45
2013101	行政运行	139.14	137.73	0.00	0.00	0.00	0.00	1.41
2013105	专项业务	49.05	40.01	0.00	0.00	0.00	0.00	9.04
2013150	事业运行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30	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6	社会科学	5.30	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5.30	5.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8	38.31	0.00	0.00	0.00	0.00	2.7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34	35.57	0.00	0.00	0.00	0.00	2.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3	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38	20.60	0.00	0.00	0.00	0.00	2.7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3	9.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3	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3	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03	9.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74	3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74	38.7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0	14.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34	24.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7.55	217.72	59.8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9.33	138.92	50.41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83	0.83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0.83	0.83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8.50	138.09	50.41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39.23	137.87	1.36	0.00	0.00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49.05	0.00	49.05	0.00	0.00	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30	0.00	5.30	0.00	0.00	0.00
20606	社会科学	5.30	0.00	5.30	0.00	0.00	0.0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5.30	0.00	5.3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5	32.83	4.12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2.74	2.7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21	30.09	4.12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3	5.3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3	16.51	4.12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5	8.2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2	7.2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2	7.2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2	7.2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74	38.7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74	38.74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0	14.4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34	24.3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0.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8.93	178.9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5.30	5.3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17	34.1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22	7.2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74	38.7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0.1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4.37	264.3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9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4.76	14.7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9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79.12	总计	64	279.12	279.1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4.37	217.72	46.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93	138.92	40.0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83	0.83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0.83	0.83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8.10	138.09	40.01
2013101	行政运行	137.87	137.87	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40.01	0.00	40.01
2013150	事业运行	0.22	0.22	0.00
20132	组织事务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30	0.00	5.30
20606	社会科学	5.30	0.00	5.3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5.30	0.00	5.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7	32.83	1.34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4	2.74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2.74	2.7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43	30.09	1.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3	5.3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85	16.51	1.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25	8.2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2	7.2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2	7.2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2	7.2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74	38.74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74	38.7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0	14.4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4.34	24.3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6.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9
30101	基本工资	35.05	30201	办公费	1.09
30102	津贴补贴	72.6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8.3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3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51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25	30207	邮电费	0.1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63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3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3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08.42		公用经费合计	9.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50	0.00	5.00	0.00	5.00	0.50	0.60	0.00	0.60	0.00	0.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2024年度总收入292.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83.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0.1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05万元，下降12.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秦皇山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专项经费较上年减少3万元，二是《清远市清新区志》编修工作专项经费较上年减少3.47万元，三是民国《清远县志》点校整理与公开出版发行工作专项经费较上年减少4万元，四是编写《清新年鉴》编撰工作经费较上年减少5万元，五是2024年2月新增退休人员一名，同年7月增加工作人员一名，因此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3.2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92万元，增长909.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增加了存量资金列支-按政府批示暂付史志办通用经费3.04万元，二是增加了存量资金列支-区史志办方志资料室升级改造工作经费6万。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2024年度总支出292.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77.5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17.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7.28万元，下降14.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2月新增退休人员一名，同年7月增加办公人员一名，因此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减少。

2. 项目支出59.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5万元，增长2.5%。主要变动情况：增加了2022年将基础绩效奖纳入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单位补缴部分项目1.34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70.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0.1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05万元，下降12.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秦皇山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专项经费较上年减少3万元，二是《清远市清新区志》编修工作专项经费较上年减少3.47万元，三是民国《清远县志》点校整理与公开出版发行工作专项经费较上年减少4

万元，四是编写《清新年鉴》编撰工作经费较上年减少5万元，五是2024年2月新增退休人员一名，同年7月增加办公人员一名，因此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64.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4.3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4.2万元，下降1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2月新增退休人员一名，同年7月增加办公人员一名，因此基本工资及津补贴等基本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均有所减少；二是《清远市清新区志》编修工作专项经费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4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清新区史志办公室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5万元的10.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7万元，下降10.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1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6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1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5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7万元，下降100%。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数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6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会议支出0万元，2024年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2024年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0万元，2024年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日常机要通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2024年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2024年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98万元，下降24.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办公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7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7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

目8个，二级项目8个，共涉及资金40.0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5.8%；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清远市清新区志》编修工作专项经费”“《中国共产党清新县历史》设计排版印刷资金经费”“编写《清新年鉴》编撰工作经费”“地方志数字化工作专项经费”“地方志文献征集工作专项经费”“民国《清远县志》工作经费”“秦皇山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专项经费”“区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经费”等8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0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4.3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非财政拨款支出13.1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区史志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四个清新”建设目标，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和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启动《清远市清新区志》编修工作；《中国共产党清新县历史》出版印刷；完成《清新年鉴》的编写、出版、发行；完成省市下达给本单位的地方志文献资料征集、报送；开展地方志数字化工作；开展秦皇山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和区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协助市史志办完成民国《清远县志》的有关工作；完成区委、区

政府的各项工作。切实服务全区工作大局抓好党史、地方志工作主业，助力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清远市清新区志》编修工作专项经费”“《中国共产党清新县历史》设计排版印刷资金经费”“编写《清新年鉴》编撰工作经费”“地方志数字化工作专项经费”“地方志文献征集工作专项经费”“民国《清远县志》工作经费”“秦皇山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专项经费”“区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83.4万元，执行数277.55万元，完成预算的97.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区史志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围绕“四个清新”建设目标，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和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启动《清远市清新区志》编修工作；《中国共产党清新县历史》出版印刷；完成《清新年鉴》的编写、出版、发行；完成省市下达给本单位的地方志文献资料征集、报送；开展地方志数字化工作；开展秦皇山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和区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协助市史志办完成民国《清远县志》的有关工作；完成区委、区政府的各项工作。切实服务全区工作大局，抓好党史、地方志工作主业，助力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清远市清新区志》编修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

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53万元，执行数为8.5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度我办按相关规定聘请2名工作人员协助区志编修；2024年已收集的资料年报64份，具有很高的历史和教育价值，为日后文献资料的编辑和群众的查阅提供便利；我办对已收集的资料年报质量满意度为100%。所有绩效直接均达到预期目标，未发生偏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中国共产党清新县历史》设计排版印刷资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度我办按相关规定完成支付《中国共产党清新县历史》设计排版印刷经费3万元并按规定入账。编纂的书籍达到上级的质量标准后委托有资质的公司进行书籍设计、排版、印刷包装等事项，保证此书按照原计划顺利印刷出版。接受赠书书籍的单位有91个行政事业单位，《中国共产党清新县历史》在公开出版发行后没有收到内容方面的投诉等情况，我办均认为该项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出版书籍）为100%，所有绩效直接均达到预期目标，未发生偏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编写《清新年鉴》编撰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度我办按相关规定完成支付《清新年鉴2023》5万元和《清新年鉴2024》书号费并按规定入账。编纂的书籍达到上级的质量标准后委托有资质的公司进行书

籍设计、排版、印刷包装等事项，保证此书按照原计划顺利印刷出版发行。年内出版发行《清新年鉴》400册，并在公开出版发行后没有收到内容方面的投诉等情况，我办均认为该项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出版书籍）为100%，所有绩效直接均达到预期目标，未发生偏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地方志数字化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度我办按相关规定完成支付购买第三方数字化专业服务并按规定入账。项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完成及时率100%，数字化图书制作达到上级要求并上传到省地情网，完成制作微视频产品数量1个，完成周期内浏览或参观群众数量完成预定目标率，微视频播放量3711次，从中了解到社会公众对此的满意情况为100%，所有绩效直接均达到预期目标，未发生偏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地方志文献征集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万元，执行数为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度我办按相关规定搜集和整理全区范围内的资料文献一共64份，接受赠送书籍的单位数量91个行政事业单位，对已收集的资料具有很高的历史和教育价值，能为日后的资料文献编辑及群众查阅提供长远便利，从中了解到社会公众对此的满意情况为100%，所有绩效直接均达到预期目标，未发生偏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民国《清远县志》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度我办按相关规定完成民国《清远县志》支出并按规定入账。编纂的书籍达到上级公开出版的质量要求，当年内出版发行民国《清远县志》册数1300套，其中清新区350套，我办派送书籍共60个行政事业单位，该书籍在出版发行后没有收到社会公众投诉等情况，则认为社会公众满意度为100%。所有绩效直接均达到预期目标，未发生偏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秦皇山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度我办按相关规定完成划拨秦皇山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专项经费给太平镇政府并按规定入账。该基地全年无节假日开放，自开放参观以来，到目前为止已经接待1800多个单位近18万人次，其中2024年全年不完全统计接待约2万人次。展厅面积约250平方米，分学习室和陈列室两部分，学习室可以同时容纳80人一起就坐，墙上设有展板，分秦皇山根据地简介、秦皇山征战等十个板块介绍秦皇山革命史实，室内备有影音设备、小型书吧，并安排有讲解员，通过展品、讲解、书籍阅读等方式进行党史学习教育，不断加强党员党性修养，同时也了解到党员干部群众对党史教育基地十分满意。所有绩效直接均达到预期目标，未发生偏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区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49万元，执行数为2.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度我办按相关规定完成划拨区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经费给太和镇政府并按规定入账。该基地全年无节假日开放，2024年全年接待13000人次，聘请1名工作人员协助管理区党史教育基地，并作为讲解员，提供群众阅读服务可以更直观的反映革命战争年代的史实情况，从而通过党史学习教育，加强党员党性修养，在参观讲解的过程中了解到党员群众对秦皇山党史教育基地满意度100%。所有绩效直接均达到预期目标，未发生偏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民国《清远县志》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等级：优，得分95分。项目绩效目标：我办与清远市史志办、清城区史志办联合开展民国《清远县志》的点校整理工作并完成公开出版发行，提高行政事业单位员工对清远县志的了解。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完成情况：2024年度我办按相关规定完成民国《清远县志》支出并按规定入账。编纂的书籍达到上级公开出版的质量要求，当年内出版发行民国《清远县志》册数1300套，其中清新区350套，我办派送书籍共60个行政事业单位，该书籍在出版发行后没有收到社会公众投诉等情况，则认为社会公众满意度为100%。所有绩效直接均达到预期目标，未发生偏离。所有绩效直接均达到预期目标，未发生偏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区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等级：优，得

分98分。项目绩效目标：基于党史教育基地的长期性和教育性，需要长期聘请1人管理基地的日常工作，更好地加强我区党史宣传教育工作，并向相关企事业单位赠送书籍，为群众提供阅读服务，充分发挥党史工作的存史、资政、育人的作用。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完成情况：2024年度我办按相关规定完成划拨区党史教育基地常态化工作经费给太和镇政府并按规定入账。该基地全年无节假日开放，2024年全年接待13000人次，聘请1名工作人员协助管理区党史教育基地，并作为讲解员，提供群众阅读服务可以更直观的反映革命战争年代的史实情况，从而通过党史学习教育，加强党员党性修养，在参观讲解的过程中了解到党员群众对秦皇山党史教育基地满意度100%。所有绩效直接均达到预期目标，未发生偏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各项工作有待进一步细致及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控制预算支出管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